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70446
台南市成功路50號5樓

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
109號

聯絡人：潘姿吟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327

傳真：(02)2653-1062

電子郵件：dianapan@fd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FDA食字第112003074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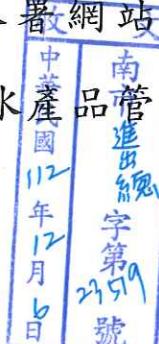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越南水產品核准輸台生產設施清單自112年12月24日生效(以出口日期為準)，請查照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本署依據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執行越南水產品系統性查核，同意自112年12月24日起(以出口日期為準)，產自越南水產品核准輸臺生產設施之水產品(HS CODE 03、1604、1605)，始得向本署申請輸入查驗，並須於本署邊境查驗自動化管理資訊系統(IFI)之「製造廠代碼」欄位填具該批產品之核准生產設施編號資訊，查驗合格後始得輸入。

三、越南水產品核准輸臺生產設施清單，可至本署網站
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>業務專區>邊境查驗專區>水
制措施項下查詢。



四、原「越南活蟳核准輸入工廠名單」於112年12月24日停止適用(以出口日期為準)。

正本：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品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水產協會、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農畜水產品行銷發展協會

副本：

署長吳秀梅